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 2024-017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 宁港 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3月26日，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宁波环球航运广场432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监事会主席徐渊峰、监事会副主席金国蕊、监事杨朝晖、金科、李圭昊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召开的要求，且达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渊峰主持，经过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薪酬方案：对非公司发薪的股东监事，在大股东单位领薪；对职工监事按其工作岗位领薪。

公司监事金科是该议案的关联监事，回避了表决。因此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 4 票。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未发现重大缺陷和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公司内部控制的評價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进行的自我评价。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4-018 号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4-019 号公告）

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涉及的 2023 年度实施和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适应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4-020 号公告）

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资金实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4-021号公告）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4-022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